放弃申请预付款声明

宿迁市宿豫区农业技术综合服务中心:

我公司参加的项目编号:JSZC-321311-WDGC-G2026-0001,项目名称:2026年宿豫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能力提升项目,并有幸中标。根据招标文件付款方式:1、预付款：合同金额的30%，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； 2、进度款：项目验收合格且收到供应商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，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0%，项目售后服务期满后一次性付清余款(无息)。

我公司资金充足,现结合实际情况,经双方友好协商,我公司自愿放弃预付款支付申请,再次感谢贵单位对我公司工作的支持和信任。

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

2026年1月20日